

证券代码：837954

证券简称：明旺橡塑

主办券商：德邦证券

长兴明旺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资产收购公告的声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情况介绍

根据业务发展的整体需要，长兴明旺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以人民币 85.00 万元的价格收购并取得了长兴华宝宠物玩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宝公司”）85.00%的股权，公司已经于 2019 年 05 月 24 日与转让方就收购华宝公司 85.00%的股权事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且本次交易事项已经于 2019 年 06 月 12 日完成交割手续以及所涉及的华宝公司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的规定》，上述资产收购事项需履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程序，由于公司相关工作人员的疏忽，公司在未履行审议程序的情况下完成了所有交易程序，公司在资产收购事项的所有交易程序办理完成后才告知主办券商并公告，公司的治理工作有待完善。

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收购华宝公司 85.00%的股权，是根据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需要，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和竞争优势，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本次资产收购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重大经营风险。但上述事项未按程序办理，反映出公司治理及信息披露工作有待完善。

三、公司采取的整改措施

经告知主办券商后，主办券商督导对上述事项进行补充披露并履行审议程序。本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公司收购长兴华宝宠物玩具有限公司 85%股权的议案》，并于 2019 年 12 月 19 日发布《资产收购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19-035）。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加强对公司治理、信息披露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提高管理水平，杜绝类似错误，保证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我们深表歉意。

浙江东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19 日